双鸭山市岭东区煤炭生产安全管理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按照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由岭东区煤管局及所辖相关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，在全面总结全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、 统计汇总政府信息公开主要数据指标基础上编制而成。本年 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 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情况和 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数据统计表等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 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 报告内容可以通过“岭东区人民政府”网站-政务公开-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栏目（http://www.sysld.gov.cn） 中查阅下载或直接与我局联系（地址：双鸭山市岭东区博爱 园政务服务中心二楼，邮编：155120，电话：0469-6119901， 电子邮箱：ldqmtj6666@126.com ，负责人：许明利 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岭东区煤炭生产安全管理局坚持依法行政，努力打造阳光政务，有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遵循“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”

原则，凡属于涉及公共利益、公众利益、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且不涉密适合公开的，全面予以公开，规范公开程序，强化法治理念，确保了县能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：2020年区煤管局以双鸭山日报和岭东政府门户网站为主要平台，公开了《岭东区煤管局2020年煤矿安全执法检查计划》和公告了双鸭山市锦坤煤业有限公司（原丰源煤井）立即永久关闭以及对原公告整合关闭的双鸭山市岭西双平煤矿、双鸭山市富祥煤矿转为立即永久关闭煤矿。在监察执法工作中，进一步强化全区煤矿安全生产监管工作，深入落实部门监管责任，加强源头管控，开展以双重预防为主的风险研判，隐患排查工作，健全完善政府领导、有关部门和岗位人员煤矿安全生产责任制度。持续组织开展“大体检、大执法、大培训、大曝光”活动，要求煤矿安全监管行管人员、煤矿从业人员牢固树立“以人为本、生命至上”安全发展理念，增强“安全意识、红线意识、责任意识、管理意识”，全面遏制煤矿事故发生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：2020年我局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：工作机制不断完善。根据相关文件要求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程序、内容、形式、公开时限、流程等作了再梳理、再明确。突出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

人员业务素质和能力的培训，切实保障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人员和队伍的素质和整体业务水平，为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坚实保障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：规范工作流程，做到“两个明确”，即：明确信息公开内容，及时、准确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工作;规范信息公开程序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审批程序；明确公开途径，通过多种形式公开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：加强组织领导。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组织实施，将此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。局主要领导牵头，分管领导日常督促落实，积极主动提供相关公开文件和信息，不断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平台和渠道，为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奠定了基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0 年，我局按照《条例》规定，结合上级文件精神要求，全面开展煤矿安全集中整治活动。在学法规上开展了由监管部门、生产技术部门、煤矿法人、实际控制人、煤矿企业安全负责人及专业安全监管人员参加的煤矿法律、法规、安全生产、技术升级、业务能力提升大培训。在抓落实上依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，深入企业，以“手把手”、“一帮一”、“捆绑式”的形式与企业对接，对标对表进行隐患排查。在强管理上按照国家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 11 大项目，编制完善岭东区煤矿管理制度汇编。依据安全生产

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实施条例、煤矿安全规程及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要求，分6个方面编制《岭东区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汇编》，建立健全我区煤矿安全生产管理机制，将习总书记“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弘扬生命至上、安全第一的思想，健全公共安全体系，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”的重要指示落到实处；切实强化制度意识，维护制度权威，充分发挥制度指引方向、规范行为、提高效率、维护稳定和防范化解风险的重要作用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9	2/减	7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	本年增/减	

	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	0	0	0	0	0	0	0

		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章制度还需进一步健全和完善；队伍建设还需要进一步加强。今后，我局将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规范政务公开行为，做好学习培训，组织监管干部认真学习《条例》等政府信息公开文件，进一步普及政府信息公开知识，选送专兼职信息员参加各级专项培训，提升工作水平。采取多种形式、多渠道进行政务公开，进一步拓展覆盖面，把涉及人民群众和煤炭企业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公开的重点，进一步加大网上公开力度，提升公开意识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全面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细化公开范围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更好地向公众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